

金洲慈航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回复深圳证券交易所关注函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金洲慈航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18 年 9 月 21 日收到深圳证券交易所公司管理部《关于对金洲慈航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的关注函》（公司部关注函[2018]第 188 号，以下简称“《关注函》”），要求公司梳理 2015 年完成丰汇租赁收购至今，丰汇租赁购买理财产品的详细情况，并将《关注函》核实情况书面回复深圳证券交易所公司管理部。

根据关注函要求，公司就相关问题回复并公告如下：

（一）购买理财产品原因

融资租赁公司作为国家产业政策鼓励发展的金融服务机构，遵循行业惯例，会在保证安全的前提下，通过多种途径拓展资金的使用。购买理财产品是融资租赁公司日常经营中最为常见及普遍的资金管理方式，多数融资租赁公司会结合自身经营特点、行业服务专长及资金管理要求，购买理财产品以进行流动性调节，提高资金使用效率。

丰汇租赁结合日常资金使用的头寸管理需求，在保障正常经营、资金安全和较高流动性的前提下，运用自有闲置资金，通过购买银行、信托及财富公司等金融机构短期理财产品以更好进行资金头寸管理，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增加现金资产收益。

购买的理财产品期限短，流动性强，通常为一周以内或一周到两周的短期理财。以 2017 年为例，丰汇租赁购买的理财产品中，60%为 7 天以内的理财（其中又以 1-2 天的超短期理财为主）。

（二）丰汇租赁购买理财产品情况：

单位：元

2015 年 1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序号	机构名称	是否关联方	购买理财产品本金	滚动使用后累计购买金额	投资收益	平均产品收益率	申购/赎回日期	持有天数
1	大唐财富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是	单日合计不超过1,000,000,000元	10,000,000	245,711.11	3.34%	在合同规定的开放日内申购/赎回	平均持有天数8天
2	交通银行	否		3,113,000,000	1,158,739.74	3.00%		
3	中航信托股份有限公司	否		200,000,000	409,850.53	4.20%		
4	植瑞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是		610,000,000	1,686,571.78	4.56%		
5	中信信诚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否		50,000,000	202,678.64	4.27%		
6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金台路支行	否		15,580,000	47,807.20	4.00%		
7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否		43,780,000	383,323.12	4.90%		
8	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否		205,000,000	14,168.00	3.21%		
9	厦门国际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否		820,000,000	174,684.73	2.08%		

2016年

序号	机构名称	是否关联方	购买理财产品本金	滚动使用后累计购买金额	投资收益	平均产品收益率	申购/赎回日期	持有天数
1	北京恒天财富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是	单日合计不超过2,500,000,000元	250,000,000	540,518.11	4.54%	在合同规定的开放日内申购/赎回	平均持有天数12天
2	大唐财富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是		40,000,000	28,487.25	5.90%		
3	高晟财富(北京)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是		450,000,000	1,212,517.90	12.61%		
4	交通银行	否		10,700,100,000	5,994,862.78	4.00%		
5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否		460,450,000	445,046.71	4.90%		
6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	否		8,023,300,000	1,022,827.89	2.00%		
7	植瑞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是		1,380,000,000	2,650,185.67	4.03%		
8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否		30,000,000	9,205.48	2.80%		
9	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否		4,484,086,000	2,517,008.94	3.20%		

2017年								
序号	机构名称	是否关联方	购买理财产品本金	滚动使用后累计购买金额	投资收益	平均产品收益率	申购/赎回日期	持有天数
1	大唐财富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是	单日合计不超过 2,000,000,000元	170,000,000	253,058.43	4.70%	在合同规定的 开放日内申购/ 赎回	平均 持有 天数 9天
2	北京恒天财富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是		889,000,000	1,917,821.56	5.00%		
3	交通银行	否		3,857,000,000	1,844,197.75	2.60%		
4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否		2,019,340,000	3,832,458.76	3.60%		
5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	否		5,845,000,000	1,199,445.53	2.00%		
6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否		13,056,000,000	6,473,852.89	2.40%		
7	中航信托股份有限公司	否		395,000,000	531,656.10	4.48%		
8	植瑞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是		1,620,000,000	1,795,902.53	6.02%		

关联关系产生原因：上述机构中，大唐财富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北京恒天财富投资管理有限公司（现更名为恒天中岩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植瑞投资管理有限公司、高晟财富（北京）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与公司持股 5%以上股东中融（北京）资产管理有限公司的实际控制人均为解直锟先生。

解直锟先生为丰汇租赁原实际控制人，公司 2015 年 11 月收购丰汇租赁后，沿续了与财富公司的良好合作关系，在价格公允、信誉良好前提下，购买部分财富公司发售的理财产品。

上述通过银行、信托及财富公司等金融机构购买的理财产品周期较短，且购买标的多数为银行、信托等发售的理财产品，少部分为财富公司发售的理财产品。所涉及本金及利息均已及时赎回，所购买的理财产品实际收益率与市场基本一致，不存在利益倾斜情形，具备合理性和公允性。

（三）采取的措施

公司对此次《关注函》所涉及内容高度重视，在收到《关注函》后，公司及时核实有关情况，并组织董事、监事、高管人员及相关职能部门认真学习有关法律法规要求，加强对证券法律法规的学习和理解，提高规范运作水平。

公司将加强购买理财产品的披露和审议，在后续工作中完善审议程序和信

披露义务，要求董监高及有关职能部门今后严格按照法律法规的要求进行相关事项的运作和管理，针对公司行业特点，切实提高公司规范运作水平，进一步完善公司治理。

特此公告。

金洲慈航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八年十月十二日